

淮安工业园区排水管道提升、排水监测建设工程
项目（项目名称）水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维
护项目（标段名称）货物招标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E3208000337006797003

标段编号：E320800033700679700300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公章）

编制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6 年 06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1. 招标条件	5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5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6
4. 资格审查办法	7
5. 评标办法	9
6. 招标文件的获取	12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8. 其他要求	12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12
10. 联系方式	1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1.总则	22
1.1 项目概况	22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22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交货地点和技术性能指标/质量标准	22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22
1.5 费用承担	24
1.6 保密	23
1.7 语言文字	23
1.8 计量单位	24
1.9 踏勘现场	24
1.10 投标预备会	24
1.11 分包	24
1.12 响应和偏差	24
1.13 知识产权	25
2.招标文件	25
2.1 招标文件组成	25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5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6
2.4 最高投标限价	26
2.5 招标文件的异议	26
3.投标文件	26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6
3.2 投标报价	27
3.3 投标有效期	28
3.4 投标保证金	28
3.5 资格审查资料	28
3.6 备选投标方案	29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9

4.投标	30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	30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30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8
5.开标	30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30
5.2 开标程序	30
5.3 开标异议	31
6.招标人评标前准备	31
7.评标	31
7.1 评标委员会	30
7.2 评标原则	30
7.3 评标	32
7.4 多个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	32
7.5.评标结果（中标候选人）公示	32
7.6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31
8.合同授予	33
8.1 定标方式	33
8.2 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	33
8.3 履约保证金及支付担保	33
8.4 签订合同	33
9.纪律和监督	33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33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34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32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34
9.5 投诉	34
10.解释权	34
11.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6
评标办法前附表	36
1.评标方法	36
2.评审标准	37
2.1 初步评审标准	41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41
3.组建评标委员会	43
4.评标程序	42
4.1 初步评审	42
4.2 详细评审	39
4.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43
4.4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44
4.5 提交评标报告	45
5.无效标条款	4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7
第五章 供货要求	6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1
封面	72
1.投标函	74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74
3.授权委托书	76
4.投标报价汇总表	77
5.货物分项报价表	77
6.货物报价明细表	77
7.商务及技术条款偏差表	90
8.制造商专项授权书（如有）	91
9.制造商资格声明	92
10.投标人基本情况	94
11.企业业绩、项目负责人的业绩	95
12.技术参数响应表	96
13.信用承诺书	97
14.投标保证信用承诺书	98
15.投标人认为所需的其他资料	9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淮安工业园区排水管道提升、排水监测建设工程项目（项目名称）水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维护项目（标段名称）货物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淮安工业园区排水管道提升、排水监测建设工程项目（项目名称）已由江苏淮安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关于淮安工业园区排水管道提升、排水监测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淮工经发复〔2024〕12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使用单位为淮安工业园区建设管理局，集中建设实施单位为淮安兴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园区综合财政预算（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建设采用：☐自建、☐代建、☒集中建设。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水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维护项目（货物）进行公开招标。

江苏中航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招标人的委托具体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1 招标范围：对企业污水监测设备及配套设施进行采购、安装，主要对建设水质监测一体机柜，安装COD、氨氮、pH等监测设备及配套设施。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清单，招标人保留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的权利。

2.1.2 项目建设地点：淮安工业园区内。

2.1.3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90日历天。

2.1.4 合同估算价：约249万元。

2.1.5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1.6 质量要求：合格。

2.2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否

☒是

2.2.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

2.2.1.1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以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以分包形式面向中小企业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3 投标人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3.4 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情形。

3.5 自 2024 年 06 月 10 日以来，投标人没有因违反招标投标规定受到行政处罚（时间以处罚时间为准。评标时由评委进入“信用中国”网站查询。）

3.6 根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 号）等文件要求，在资格审查阶段，评标专家委员会应当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信用江苏”等任意一个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投标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则资格审查为不合格。

3.7 委托代理人（如有）及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本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正式员工，资格审查时委托代理人（如有）、项目负责人需提供劳动合同和社保部门出具的加章的 2026 年 03 月 0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含）以上养老保险证明。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以联合体形式或分包形式面向中小企业的实施方式及预留份额：

☐本标段以联合体形式预留。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_____ %（不低于 %）以上，且在共同投标协议中明确。

☐本标段以分包形式预留。接受大型企业将_____ %（不低于 %）以上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 _____家（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且在分包意向协议书中明确。

3.10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或分包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11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3.12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4. 资格审查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具体资格审查标准如下：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办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按照本章第 2.3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不一致的，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投标函签字盖章	加盖投标人公章和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如投标函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委托代理人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如提供了授权委托书，则视为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须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
		投标文件的组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
		投标文件及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投标文件及有效报价（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暗标	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要求
2.1.2	资格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彩色原件扫描件录入诚信库 申请人基本情况，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诚信库链接。 同时将彩色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
		委托代理人（如有）必须是本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正式员工，资格审查时委托代理人（如有）需提供劳动合同和社保部门出具的加章的 2026 年 03 月 0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含）以上养老保险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与远程交互的，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附件），无需提供委托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劳动合同和养老保险证明；如提供了授权委托书，则视为委托代理人参与远程交互，则需提供劳动合同和养老保险证明（ 劳动合同和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彩色） ）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授权委托书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	

		是本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正式员工，资格审查时，项目负责人需提供劳动合同和社保部门出具的加章的 2026 年 03 月 01 日以来任意一个（含）以上养老保险证明	提供劳动合同和养老保险证明（ 劳动合同和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彩色） 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
		自 2024 年 06 月 10 日以来，投标人没有因违反招标投标规定受到行政处罚	时间以处罚时间为准。评标时由评委进入“信用中国”网站查询。
		投标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信用江苏”等任意一个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在资格审查阶段，评标专家委员会应当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信用江苏”等任意一个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投标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对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按要求如实提供承诺书并上传于电子投标文件中（注：各投标人不得随意修改承诺内容，应认真填写，并且加盖企业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如投标人自行修改本承诺书内容，皆视为未提供此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标段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投标过程中，做如下承诺： 1、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2、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3、企业没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情形。 4、对本工程不转包、违法分包。 5、投标文件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6、我方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证书及证明材料，不存在弄虚作假。若因我公司提供的证书及证明材料为虚假材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我公司承担，并自愿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7、我方在本工程投标过程中，绝不参与任何恶意投诉，如确因相关单位、人员的行为侵犯了我方的合

			法利益，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将在我方投诉书上签名，并加盖我方单位公章。 8、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并自愿接受相关部门作出的任何处罚。 9、我方在此声明：任何未经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且加盖我方单位公章的投诉材料均非由我方发出，且属弄虚作假行为，我方将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符合即可
2.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投标货物清单	符合第五章“供货要求”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其他	无本章“5.无效标条款”所列情形之一

5.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具体评标标准和方法如下：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 <u>60</u> 分 技术响应： <u>16</u> 分 商务响应： <u>2</u> 分 售后服务： <u>10</u> 分 安装及调试方案： <u>10</u> 分 业绩： <u>2</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方法一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次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 ☐ 方法二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 ☒ 方法三 评标基准价 $C=A \times K$ A 为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若 $7 \leq$ 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若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两个最高价和两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 K 取值为： <u>95%、96%、97%、98%</u> （取值范围：95%–100%），由 招标人代表 随机抽取确定。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方法三的评标基准价不

			因招投标当事人异议、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3(1)	投标报价 (60分)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	等于评标基准价(60)分
			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0.5)分, 偏离不足 1%的, 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0.3)分, 偏离不足 1%的, 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2.2.3(2)	技术响应 (16分)	技术标准响应(10分)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对招标文件具体需求(详见设备清单及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 全部响应即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指标要求的得 10 分,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需按照招标人技术参数要求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中如实详细填列参数指标, 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并在证明材料中注明所对应项, 便于评审。)
		技术规格、参数响应(1分)	投标人所投 COD、氨氮、总氮、总磷、pH 在线分析仪, 全部提供【独立第三方 CMA 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检验报告, 满足以下全部条件得 1 分, 缺任意一台仪器报告或任一条件不满足本项不得分: 1. 执行标准: COD(HJ377-2019)、氨氮(HJ101-2019)、总氮(HJ102-2026)、总磷(HJ103-2026)、pH(HJ/T96-2003); 2. 报告内检测参数覆盖招标文件约定全部国标指标+项目约定高低量程内控技术参数; 3. 仪器型号、出厂编号与投标货物型号完全一致; 4. 出具报告机构 CMA 资质附表包含「水质在线自动监测仪」检测能力; 5. 设备生产厂家自有实验室出具的 CMA 报告不予认可、不得计分。
		货物的运营维护成本(4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运营维护成本测算、分析的数据进行综合评分, 内容全面, 切实可行, 得 4 分; 内容较为全面、可行, 得 2 分; 内容一般, 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体系认证证书(1分)	制造商具有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提供证书得 1 分, 本项最多得 1 分。 注: 需分别提供 COD 在线分析仪、总氮在线分析仪、总磷在线分析仪、氨氮在线分析仪、PH 在线监测仪、TDS 在线监测仪设备制造商的有效证书原件扫描件(彩色)上传至投标文件, 缺上述任意一项涉及的制造商体系认证证书不得分。
2.2.3(	商务响应	交付使用期(1分)	投标文件列出的交付使用期实质性内容完全响应招标文

3)	(2分)		件的得1分。 注:投标人在“商务条款偏差表”中逐条响应的最多得1分,否则不予计分。
		付款方式(1分)	投标文件列出的付款方式实质性内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得1分。 注:投标人在“商务条款偏差表”中逐条响应的最多得1分,否则不予计分。
2.2.3(4)	售后服务(10)分	运营维护期(4分)	本项目基础运营维护期、质保期均为2年。投标人承诺每增加1年免费运营维护(质保期相应顺延)的得2分,本项最多得4分(提供承诺书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格式自拟)
		售后服务方案(6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详细的售后服务及维保方案、设备运行与维护的培训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内容全面,切实可行,能完全满足业主需求的,得6分;方案内容较为全面、可行,能满足业主需求的,得4分;方案内容一般,得2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2.2.3(5)	安装及调试方案(10)分(暗标编制)	供货方案(2分)	对本项目的供货流程、现场保护与协调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分。(2分)
		安装方案(2分)	对本项目的安装工艺、供货与安装的协调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分。(2分)
		质量控制方案(2分)	对本项目的各项管理目标及质量保障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分。(2分)
		重难点分析(2分)	对本项目的可预见的重点难点分析深度、具有防范和解决措施的制定等内容进行评分。(2分)
		应急方案(2分)	对本项目的突发情况的应急、处理流程及目标方案等内容进行评分。(2分)
		注:安装及调试方案各评分点得分应当取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安装及调试方案中除缺少相应内容的评审要点不得分外,其它各项评审要点得分不应低于该评审要点满分的70%。	
2.2.3(6)	业绩(2)分	投标人业绩(2分)	投标人自2023年5月1日以来,承担过单项合同金额在160万元及以上的类似水质监测监控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及安装业绩,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1、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者直接发包登记表)、合同和竣工验收证明(或验收报告)予以证明,三项材料缺一不可。 2、竣工验收证明(或验收报告)必须经采购单位签字盖章。 3、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或验收报告)为准,提供的业绩材料必须能清晰反映项目名称、合同价款、签订时间等需要明确的内容,没有明确、缺项、含糊不清评委无法认

			定的，不予计分。 上述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彩色）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
--	--	--	---------------------------------------

6. 招标文件的获取

6.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6 年 06 月 10 日 9 时 00 分至 2026 年 07 月 07 日 17 时 00 分；

6.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

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淮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 年 07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投标文件。

7.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投标文件递交。

7.3 逾期递交到指定“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其他要求

无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9.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9.2 本次招标公告为第二次发布。

10. 联系方式

10.1 招标主体

集中建设实施单位：淮安兴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淮安工业园区创智空间 3 号楼

联系人：陈林

电话：19552318860

项目使用单位：淮安工业园区建设管理局

地址：淮安工业园区创智空间 3 号楼

联系人：徐浩

电话：13861550929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中航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淮安市清江浦区亿力未来城 4 期 58 号楼二楼 118-203

联系人：蒋丽梅

电话：13952386233

10.2 相关部门

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淮安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517-83638315

10.3 异议渠道

淮安工业园区招采和审计中心，周清 18761007227

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公章）：

2026 年 06 月 10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 称： <u>淮安兴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u> 地 址： <u>淮安工业园区创智空间 3 号楼</u> 联系人： <u>陈林</u> 电 话： <u>19552318860</u> 电子邮箱： <u> / </u>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 <u>江苏中航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地 址： <u>淮安市清江浦区亿力未来城 4 期 58 号楼 二楼 118-203</u> 联系人： <u>蒋丽梅</u> 电 话： <u>13952386233</u> 电子邮箱： <u>353309261@qq.com</u>
1.1.4	招标项目及标段名称	项目名称： <u>淮安工业园区排水管道提升、排水监测 建设工程项目</u> 标段名称： <u>水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维护项目</u>
1.2.1	资金来源	<u>园区综合财政预算</u>
1.2.2	出资比例	<u>100%</u>
1.2.3	资金落实情况	<u>已落实</u>
1.3.1	招标范围	<u>对企业污水监测设备及配套设施进行采购、安装， 主要对建设水质监测一体机柜，安装 COD、氨氮、 pH 等监测设备及配套设施。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 件第五章供货清单，招标人保留根据实际情况进行 调整的权利。</u>
1.3.2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u>90 日历天</u>
1.3.3	交货地点	<u>淮安工业园区内</u>
1.3.4	设备：技术性能指标 材料：质量标准	<u>合格</u>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5.2	招标代理服务费	☐ 招标人支付 ☒ 中标人代为支付，根据招标代理合同约定，本标段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代为支付，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具体如下： 费用金额： <u>按招标代理合同约定金额支付。</u> 支付时间： <u>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u>
1.9.1	踏勘现场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1.11.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资格要求：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详见招标文件
1.12.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2.4	偏差	☒ 不允许 ☐ 允许，偏差范围： 最高项数：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材料	招标人发出的答疑/澄清等文件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u>2026</u> 年 <u>06</u> 月 <u>22</u> 日 <u>17</u> 时 <u>00</u> 分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布时间	<u>2026</u> 年 <u>06</u> 月 <u>24</u> 日 <u>17</u> 时 <u>00</u> 分

2.4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招标最高控制价为：248.4 万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最高控制价的为无效标，做废标处理。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投标函 ☒ 投标报价汇总表 ☒ 货物分项报价表 ☒ 货物报价明细表 ☒ 商务及技术条款偏离表 ☒ 授权委托书 ☐ 联合投标协议（如有） ☒ 制造商专项授权书（如有） ☒ 制造商资格声明 ☒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及附件 ☒ 企业业绩 ☒ 技术参数响应表 ☒ 投标货物的安装、调试等方案 ☒ 售后服务 ☒ 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认为所需要的其他材料（资格审查资料及加分材料等） 需从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 ☒ 企业营业执照； ☐ 招标文件中要求从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中获取的其他材料。 需提供扫描件的材料： ☒ 投标所需的承诺书 ☒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全费用综合单价 2、投标人按设备清单进行报价，货物和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设备的采购、分别运输到安装点、装卸、仓储、保管、售后服务等确保设备正常供货和工作的全部费用。投标人所报的安装费用应包括设备安装、调试、开通、性能检验、验收配合等。确保系统正常工作的全部安装费用以及安装时所需的线材等材料的采购，运输，装卸，仓储和保管的费用。 3、清单工程量是根据现有资料计算的，最终竣工决算以现场实际施工工程量为准。
3.3.1	投标有效期	<u>90</u> 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现金（转账、电汇、网银）、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信用承诺书、数字人民币等。 各投标人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合理选择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各类缴纳形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投标保证金缴纳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 3. 招标人接受投标保证金的指定账户信息： （1）账户名称：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开户行名称：江苏银行淮安东湖支行 （3）银行账号：投标人在“业务管理-招标文件下载”模块找到对应项目点击下载，在页面上点击“保证金子账号”按钮获取保证金子账号。 4. 投标人核对诚信库基本户信息，如诚信库基本户信息不是基本户，请及时修改为本公司基本户，并去交易中心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缴纳投标保证金。 5. 投标人从基本户往完整保证金子账号里面打款，子账号的“-”号，在英文模式下输入。 6. 保证金打款成功后，在会员系统“业务管理—网上保证金查询”模块查询保证金缴纳情况，如有问题和系统技术维护人员联系，联系电话：18052385630。 7. 投标保证金缴纳注意事项（提别提醒）： （1）保证金缴纳必须打入完整的子账号里面，子账号的“-”号，在输入法英文模式下输入。 （2）打款必须从基本户打款，如果打款遇到问题请与江苏银行张经理，联系电话：18052381565。 （3）投标人不需要再换取收据。 （4）非基本户缴纳系统拒绝接受，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后缴纳的保证金系统拒绝接受。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为开标时间。 （5）如果开标时投标人对本单位保证金缴纳情况有疑议或者补充说明，投标人可以向评标委员会提交书面的申请核实保证金缴纳情况，由银行或保险公司核实后出具书面材料予以答复。 （6）投标人采用保函、信用承诺书等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请将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保函、信用承诺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成。保函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按协议执行，无需办理退款手续。 （7）如投标人采用转账、电汇、网银形式缴纳的保证金，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从提交到入账的时
--	--	---

		间风险，在投标截止日之前办理相关事项并再次确认是否已成功缴纳。 （8）交易系统技术人员联系电话：18962289236。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有，具体要求： （如需要近年财务状况的，要明确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等）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3.7.5	安装及调试方案是否采用暗标评审	☐不采用 ☒采用，具体规定： 安装及调试方案内容、文字均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名称、相关人员姓名等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等。
4.1.1	投标文件的加密要求	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07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 地点：投标文件由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递交。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u>同投标截止时间</u> 开标地点（见面开标）： 开标地点（不见面开标）：<u>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淮南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u>
5.1.2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人员要求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异议提出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5.2.2	解密时间	在公布投标人完成后 40 分钟完成。

7.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7</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u>从江苏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相关专业且与投标人无利害关系的专家。</u>
7.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名。
7.4	多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方法	/
8.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名。
8.3	履约保证金及支付担保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u>现金（转账、电汇、网银）或保函等多种形式。</u>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u>中标价的 10 %</u>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u>10</u> 日内向招标人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支付担保的形式： <u> / </u> 支付担保的金额：中标价的 <u> / </u>
9.5.1	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u>淮安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服务中心</u> 联系号码： <u>0517-83638315</u>
11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2.1	本次招标项目实行全过程、无纸化电子招投标，无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请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关于电子化网上投标的有关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提交投标文件，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2.2	特别提醒： 网上开评标系统具有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造价软件加密锁号、招标文件下载 IP、投标文件上传 IP 识别比对功能，提醒各投标人自觉遵守法律法规，不得围标、串标，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12.3	本项目投标工具费、CA 数字证书费、评标（评审）费、投标保函费、招标代理费、交易服务费、工程项目工程款履约保证金收退等参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23〕5 号）《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安市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淮政办发〔2023〕4 号）文件精神和《2023 年全省营商环境评价方案》等文件要求使用数字人民币结算。	
12.4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按相关规定执行（详询人社局），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退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经公示无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无息退还。	
12.5	本项目建设工程交易服务费按交易中心最新规定收取，无论投标人是否计入投标报价中，由中标人在评标结果公示结束无异议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分别支付，即招标单位支付交易服务费总额的 70%、中标单位支付 30%。此项费用各投标人不单独列项计取，由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12.6	本项目执行苏信用办〔2018〕23号《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投标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取消其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资格，招标人将重新确定中标人。
12.7	本项目严格执行《淮安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标后监督实施意见》（淮办发〔2018〕21号）。
12.8	拟投标单位须办理淮安市建设工程网上电子招投标CA证书及电子签章后方可参加网上招投标活动；CA和电子签章在淮安市招投标交易中心（深圳路16号）二楼办理，联系人：孙女士，联系电话：18994570775；网上操作如遇技术问题，可咨询新点软件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0517-80996058、18962289236。广联达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技术支持：15380802178。
12.9	投标人未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网上投标文件出现问题导致无法电子评标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在开标前未进行签到的投标人，将无法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系统内其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退回，请各投标人及时进行签到。
12.10	不见面开标大厅注意事项： 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开标现场异议及回复、开标唱标、等交互环节。相关要求和说明如下： 1.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 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淮安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为保障投标人权益及避免围标串标的情况，投标人必须先扫码登录，然后再插CA锁登录系统。具体操作详见操作手册。 3.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代理机构提前进入淮安市不见面交易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根据操作手册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登录签到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异议回复、唱标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限定在公布投标人完成后40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哪把锁生成的投标文件用哪把锁解密）。本项目在限定的解密时间内，只要有一家投标人解密成功，即视为网上招投标平台运行无故障。

	5.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异议提出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6.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 11 以上），江苏省互联互通驱动。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7. 投标人若对开标现场有异议，可以提交异议书并盖电子签章（友情提醒：有签章的 CA 锁才能签章，一般情况副锁没有签章）。 8. 特别提醒：开标前未进行签到的投标人，将无法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系统内其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退回，请各投标人及时进行签到。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货物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及标段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交货地点和技术性能指标/质量标准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技术性能指标/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包含对制造商的资质要求，对投标人的业绩要求包含对投标货物的业绩要求。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标段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与本招标标段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投标；
- (5) 为本招标标段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6) 为本工程标段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标段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7) 为本招标标段的代建人；
- (8) 为本招标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
- (9) 与本招标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0) 与本招标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1)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者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4)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5) 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6)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明确约定代理费用。招标代理机构收取的代理费用应当由招标人支付；约定由中标人代为支付代理费用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明确支付标准和时间。招标代理机构不得收取代理合同约定之外的其他费用。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工程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施工现场的联系方式见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提出的问题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报送招标人。“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

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2.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2.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3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供货要求；
- (6) 图纸（如有）；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相互之间发生矛盾时，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投标人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交，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项第 1 款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给所有投标人，但招标人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满足相关文件规定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澄清文件按本章第 2.2.2 款规定发出之时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澄清文件。投标人未及时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阅招标文件的澄清，或未按照澄清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发布后，招标人确需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招标人将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给所有投标人。如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满足相关文件规定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修改文件按本章第 2.3.1 款规定发出之时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修改文件。投标人未及时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阅招标文件的修改，或未按照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是招标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拟定的招标文件和供货要求，结合工程具体情况、市场价格等编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本工程最高投标限价金额或其计算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最高投标限价文件随本项目招标文件在指定媒介发布，并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给所有投标人。招标人确需对已发布的最高投标限价进行修改的，将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修改后的最高投标限价发给所有投标人。

2.5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投标保证金；
- (5) 商务及技术条款偏差表；
- (6) 投标报价汇总表；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 (9) 技术支持资料；
- (10) 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1.4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扫描件作为附件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投标报价汇总表及其附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4.5 以银行保函、工程担保、工程保证保险等非现金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如存在上述 3.4.4 条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招标人将向保函（或保险）出具单位进行索赔。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本章 3.1 的要求提供资料。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 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及其制造商（适用于代理经销商投标的情形）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副本和投标材料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扫描件以及：

- (1) 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扫描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

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

（2）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扫描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业绩资料”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竣工验收证明（或验收报告）等的扫描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3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接受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签章和加密，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

3.7.5 安装及调试方案暗标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

4.1.1 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签名、加密、递交投标文件。签名和加密必须使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接受的数字证书。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签章和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

5.1.2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公布投标人名单；
- (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投标文件；
- (3) 按招标文件规定随机抽取评标相关参数（如有）；
- (4) 公布开标结果；
- (5) 投标人提出异议或咨询（如有）；
- (6) 招标人答复投标人提出的异议或咨询（如有）；
- (7) 开标结束。

5.2.2 每个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可现场解密，也可在线解密），解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将在开标会议上当众进行数据导入。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通过系统平台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招标人评标前准备

6.1 评标前，招标人应当组织进行下列评标准备（清标）工作，并向评标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采用电子招标投标的，应当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辅助开展评标准备（清标）工作：

- (1) 根据招标文件，编制评标使用的相应表格；
- (2) 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校核；
- (3) 以评标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列出投标文件部分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并进行归类汇总；
- (4) 核实投标人和项目负责人的资质和资格、经历和业绩、信用状况等方面的情况。

6.2 招标人应当依据招标文件，采用同样的标准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全面的审查，但不投标文件作出评价。

6.3 招标人认为投标人的投标价有可能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工程内容，招标人可以提请评标委员会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4 招标人评标准备（清标）工作结束后，应当向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准备（清标）报告。

7. 评标

7.1 评标委员会

7.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

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7.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7.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7.3 评标

7.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 多个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 评标结果（中标候选人）公示

7.5.1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发布评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

7.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并在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6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

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8. 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8.2 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发出中标结果公告，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8.3 履约保证金及支付担保

8.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或者由联合体各方按比例分别向招标人递交。

8.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8.3.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3.3 招标人要求中标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招标人同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中标人提供货物款支付担保。

8.4 签订合同

8.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4.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

会公众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招标文件规定以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9.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9.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5 款、第 5.3 款和第 7.5.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9.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10.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1.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办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按照本章第 2.3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不一致的，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投标函签字盖章	加盖投标人公章和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如投标函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委托代理人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如提供了授权委托书，则视为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须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
		投标文件的组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
		投标文件及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投标文件及有效报价（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暗标	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要求
2.1.2	资格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彩色原件扫描件录入诚信库申请人基本情况，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诚信库链接。同时将彩色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
		委托代理人（如有）必须是本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正式员工，资格审查时委托代理人（如有）需提供劳动合同和社保部门出具的加章的 2026 年 03 月 0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含）以上养老保险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与远程交互的，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附件），无需提供委托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劳动合同和养老保险证明；如提供了授权委托书，则视为委托代理人参与远程交互，则需提供劳动合同和养老保险证明（ 劳动合同和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彩色）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 ）授权委托书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本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正式员工，资格审查时，项目负责人需提供劳动合同和社保部门出具的加章的 2026 年 03 月 01 日以来任意一个(含)以上养老保险证明	提供劳动合同和养老保险证明(劳动合同和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彩色)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
		自 2024 年 06 月 10 日以来,投标人没有因违反招标投标规定受到行政处罚	时间以处罚时间为准。评标时由评委进入“信用中国”网站查询。
		投标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信用江苏”等任意一个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在资格审查阶段,评标专家委员会应当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信用江苏”等任意一个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投标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对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按要求如实提供承诺书并上传于电子投标文件中(注:各投标人不得随意修改承诺内容,应认真填写,并且加盖企业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如投标人自行修改本承诺书内容,皆视为未提供此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标段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投标过程中,做如下承诺: 1、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2、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3、企业没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情形。 4、对本工程不转包、违法分包。 5、投标文件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6、我方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证书及证明材料,不存在弄虚作假。若因我公司提供的证书及证明材料为虚假材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我公司承担,并自愿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7、我方在本工程投标过程中,绝不参与任何恶意投

			诉，如确因相关单位、人员的行为侵犯了我方的合法权益，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将在我方投诉书上签名，并加盖我方单位公章。 8、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并自愿接受相关部门作出的任何处罚。 9、我方在此声明：任何未经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且加盖我方单位公章的投诉材料均非由我方发出，且属弄虚作假行为，我方将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符合即可
2.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投标货物清单	符合第五章“供货要求”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其他	无本章“ 5.无效标条款 ”所列情形之一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 <u>60</u> 分 技术响应： <u>16</u> 分 商务响应： <u>2</u> 分 售后服务： <u>10</u> 分 安装及调试方案： <u>10</u> 分 业绩： <u>2</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方法一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次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 ☐ 方法二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 ☒ 方法三 评标基准价 $C=A \times K$ A 为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若 $7 \leq$ 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若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两个最高价和两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 K 取值为：95%、96%、97%、98%（取值范围：95%-100%），由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确定。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方法三的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异议、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3(1)	投标报价 (60分)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	等于评标基准价（60）分
			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0.5）分，偏离不足 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0.3）分，偏离不足 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2.2.3(2)	技术响应（16分）	技术标准响应（10分）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对招标文件具体需求（ 详见设备清单及技术参数 ）的响应程度：全部响应即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指标要求的得 10 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需按照招标人技术参数要求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中如实详细填列参数指标，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并在证明材料中注明所对应项，便于评审。）
		技术规格、参数响应（1分）	投标人所投 COD、氨氮、总氮、总磷、pH 在线分析仪，全部提供【独立第三方 CMA 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检验报告，满足以下全部条件得 1 分，缺任意一台仪器报告或任一条件不满足本项不得分： 1. 执行标准：COD(HJ377-2019)、氨氮(HJ101-2019)、总氮(HJ102-2026)、总磷(HJ103-2026)、pH(HJ/T96-2003)； 2. 报告内检测参数覆盖招标文件约定全部国标指标+项目约定高低量程内控技术参数； 3. 仪器型号、出厂编号与投标货物型号完全一致； 4. 出具报告机构 CMA 资质附表包含「水质在线自动监测仪」检测能力； 5. 设备生产厂家自有实验室出具的 CMA 报告不予认可、不得计分。
		货物的运营维护成本（4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运营维护成本测算、分析的数据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全面，切实可行，得 4 分；内容较为全面、可行，得 2 分；内容一般，得 1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体系认证证书（1分）	制造商具有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1 分。 注：需分别提供 COD 在线分析仪、总氮在线分析仪、总磷在线分析仪、氨氮在线分析仪、PH 在线监测仪、TDS 在线监测仪设备制造商的有效证书原件

			扫描件（彩色）上传至投标文件，缺上述任意一项涉及的制造商体系认证证书不得分。
2.2.3(3)	商务响应 (2分)	交付使用期（1分）	投标文件列出的交付使用期实质性内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得1分。 注:投标人在“商务条款偏差表”中逐条响应的最多得1分，否则不予计分。
		付款方式（1分）	投标文件列出的付款方式实质性内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得1分。 注:投标人在“商务条款偏差表”中逐条响应的最多得1分，否则不予计分。
2.2.3(4)	售后服务 (10)分	运营维护期 (4分)	本项目基础运营维护期、质保期均为2年。投标人承诺每增加1年免费运营维护（质保期相应顺延）的得2分，本项最多得4分（提供承诺书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格式自拟）
		售后服务方案（6）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详细的售后服务及维保方案、设备运行与维护的培训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内容全面，切实可行，能完全满足业主需求的，得6分；方案内容较为全面、可行，能满足业主需求的，得4分；方案内容一般，得2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2.2.3(5)	安装及调试方案 (10)分 (暗标编制)	供货方案（2分）	对本项目的供货流程、现场保护与协调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分。（2分）
		安装方案（2分）	对本项目的安装工艺、供货与安装的协调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分。（2分）
		质量控制方案（2分）	对本项目的各项管理目标及质量保障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分。（2分）
		重难点分析（2分）	对本项目的可预见的重点难点分析深度、具有防范和解决措施的制定等内容进行评分。（2分）
		应急方案（2分）	对本项目的突发情况的应急、处理流程及目标方案等内容进行评分。（2分）
		注：安装及调试方案各评分点得分应当取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安装及调试方案中除缺少相应内容的评审要点不得分外，其它各项评审要点得分不应低于该评审要点满分的70%。	
2.2.3(6)	业绩 (2)分	投标人业绩（2分）	投标人自2023年5月1日以来，承担过单项合同金额在160万元及以上的类似水质监测监控设备项目采购及安装业绩，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1、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者直接发包登记表）、合同和竣工验收证明（或验收报告）予以证明，三项材料缺一不可。

			2、竣工验收证明（或验收报告）必须经采购单位签字盖章。 3、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或验收报告）为准，提供的业绩材料必须能清晰反映项目名称、合同价款、签订时间等需要明确的内容，没有明确、缺项、含糊不清评委无法认定的，不予计分。 上述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彩色）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
--	--	--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响应：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响应：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售后服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5) 安装及调试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6) 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7)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响应：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响应：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售后服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5) 安装及调试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6) 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7)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组建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具有与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同等的表决权。

3.4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4. 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收到评标准备（清标）报告后方可开始评标；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全面、独立评审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要复核评标准备（清标）报告，并承担相应责任。发现错误或者遗漏的，应当进行补正。

4.1 初步评审

4.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4.1.2 投标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2.1 款评审标准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4.1.3 投标文件出现本章“**5 无效标条款**”所列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1.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国家有新的规定的，从其规定。

4.1.5 凡招标文件未明确标明无效标条款的，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投标的依据。

4.2 详细评审

4.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3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3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响应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3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响应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得分 C；

(4) 按本章第 2.2.3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售后服务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得分 D；

(5) 按本章第 2.2.3 (5)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安装及调试方案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得分 E；

(6) 按本章第 2.2.3 (6)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业绩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得分 F；

(7) 按本章第 2.2.3 (7)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评分因素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得分 G。

4.2.2 评标过程中，造价数据以“元”为单位保留两位有效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偏差率计算保留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招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可在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明确计算细则。）

4.2.3 投标人得分=A+B+C+D+E+F+G。

4.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4.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4.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

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国家有新的规定的，从其规定。

4.4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4.4.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2) 如果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的规定作无效标处理后，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且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将所有有效投标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作为中标候选人向招标人推荐。如果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有效投标是否仍具有竞争性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有效投标仍具有竞争性的，应当继续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对有效投标是否仍具有竞争性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应当否决全部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论证过程和结果。

4.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4.5 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5. 无效标条款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 (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 (3) 如投标函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加盖印章（或签字）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 (4)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组成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 (6) 在同一招标项目中，联合体成员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 (7)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要求或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无技术资料支持的；
- (8)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招标文件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 (9)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11)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12) 与招标文件提供的货物（设备）清单中的清单数量不相同的；
- (1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14)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 (15)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16)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 (17) 投标文件提出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
- (1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 (19)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20) 安装及调试方案存在明显技术方案错误、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要求的；
- (21) 投标文件未能解密且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补救不成功的；
- (22) 投标文件关键内容字迹（图片）模糊、无法辨认的。
- (2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子设备编制、打包、加密或者上传；
- (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投标人的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或者出自同一投标人的电子文档；
- (26) 不同投标人从同一个投标单位或者同一个自然人的互联网协议地址下载招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
- (2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虽然经由投标人自己的基本账户转出，但所需资金来自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

(28) 参加投标活动的人员为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在职人员。

除上述无效标条款外，招标人一般不得另行规定无效标条款。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合同组成部分及解释顺序如下所示:

- (1) 本合同书;
- (2) 乙方承诺书;
- (3) 在供货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4) 中标通知书;
- (5)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补充文件等;
- (6) 采购清单;
- (7) 投标书及其附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澄清、补充和修改,各文件之间有矛盾或者不一致的,以其中要求较严格的标准为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二、型号、数量、价款: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合计:						

注:上述综合单价包括设备费、运杂费(至工地现场)、保险费、装卸费(指定卸货地点)及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进口税、增值税、营业税和其它税费、第三方检测费、中标服务费、安装、调试、校准、培训费、总承包单位配合费等全部费用。综合单价在任何情况下(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物价上涨、原材料或人工费上涨、政府调整物价及其它人因素)均不作调整,甲方有调整数量的权利。安装作业所

需的水电线路状况按现场现状提供，甲方提供电源接入点，乙方自行接入，所需费用（包括电费）由乙方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安装作业期间发生的该类一切费用甲方不予补偿。

三、技术规格

乙方所提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投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相一致。

四、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专利侵权，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五、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制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标识。

六、装运条件

根据甲方指定地点，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到达甲方指定地点交验前的运输、保险、卸装、保管、交验等事项均费由乙方办理承担，并由乙方自行承担货物验收合格交付甲方前的一切费用和 risk。

交货期：须在具备安装条件之日起 日历天进场（以进场通知书签发时间开始计算）。乙方须负责做好安装、调试、验收工作，负责验收通过并承担全部费用。在作业过程中，乙方应设置足够的标志、警告信号等保护行人和其它邻近交通或作业区的交通安全措施设施，如出现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装配后的设备必须美观、牢固，无松动现象，外观规范流畅；经调试后，使用性能好、稳定性强。乙方在安装过程中如果损坏甲方的相关物品要及时自费修复，现场要清理干净；安装过程中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七、付款方式：

按照如下方式进行付款：

全部设备到货，到货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3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7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第 13 个月付至审计价的 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第 25 个月付至审计价的 97%，质保期满经复验合格后付清。

注：1. 工程结算价款以淮安工业园区招投标采购和审计中心的审计为准。

2. 付款均不计利息；工程款支付至结算审计价 97%时，乙方需提供全额工程款发票，因乙方票据提供不及时，以及不符合甲方及项目所在地税务机关相关要求，而导致工程款不能支付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八、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江苏省及淮安市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货物进场后，甲方有权随机抽取任意抽取一货物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组织安装。如设备检验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更换，货物设备费、检测费均由乙方承担，造成的工期延误及成本增加等责任由均乙方承担。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货物最终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乙方负担。

3、根据当地质检部门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明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4、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免费维修、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5、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6、投标人承诺在接到维修通知后小时内排除一般性故障，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九、检验及验收

1、在竣工前，乙方应对工程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乙方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2、甲方将在工程竣工后组织验收，如果工程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应报请当地质检部门进行检查，有权凭其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以不良记录记入诚信档案。

十、索 赔

1、甲方有权根据当地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

2、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中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工程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乙方必须降低工程的价格。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对更换件重新计算质量保证期。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2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乙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20 天内或使用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或采用法律手段解决索赔事宜。

十一、乙方迟交货

1、乙方应按照承诺的交货期交货，并交付甲方验收合格使用。如果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和/或解除合同。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可能延误的时间同时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对情况进行分析，决定是否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解除合同；同时保留按上款规定对乙方进行制裁的权力。

十二、误期赔偿

除合同规定不可抗力因素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将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 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的 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解除合同。

十三、不可抗力

1、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被没收履约保证金，也不应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甲方、鉴证方和乙方商定的事件。

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间持续 120 天以上时，甲方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十四、履约保证金

1、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乙方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甲方提交中标价 10%（转账、电汇、网银、银行保函）的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以现金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从收到履约保证金之日起至产品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且交付甲方使用之日后贰拾捌天，采用履约保函的履

约保证金保证期间为：自履约保函生效之日起至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且交付甲方使用之日后 60 日内。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2、履约保证金应按合同条款中的付款方式之规定，在乙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无任何违约行为的情况下，由甲方退还给乙方，不计利息。

十五、争议处理

1、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甲方和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从协商开始 30 天内仍不能解决，应将争端提交有关省、市或行业主管部门寻求可能解决的办法。如果提交有关省、市或行业主管部门后 30 天内仍得不到解决，则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甲方为实现本合同权利所花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十六、违约责任

1、乙方延期交货或延期完成安装任务的，每延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 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期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采购、安装的，应立即整改，且每出现一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元，出现两次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因此延误工期的应当同时承担延误工期的违约责任。

3、乙方工程采购、安装完成的，经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立即整改至合格，因此而延误工期的，承担延误工期的违约责任，经两次整改仍无法验收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乙方不能严格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经甲方提出后拒不整改或经整改甲方仍不满意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5、因乙方违约，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再返还，已支付的工程款，乙方应向甲方全额返还，未支付的工程款，甲方不再支付，已安装工程无偿归甲方所有，乙方还需按合同总价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质保期内，乙方拒绝履行保修义务或履行质保义务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修理，费用由乙方双倍承担，质保金不再支付。

7、质保期内，工程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经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已支付的工程款，乙方应向甲方全额返还，未支付的工程款，甲方不再支付，乙方还需按合同总价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8、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应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于接到通知后 3 日内撤场并与甲方办理交接手续，逾期不撤场的，甲方有权将乙方清除出场并自行处置乙方在场地内的所有物品，乙方应当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9、主机免费、零配件及安装配件免费保修时间按投标时提供的承诺一致，如有违背按违约处理，甲方全额扣除乙方质量保修金。

10、乙方的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应与投标时提供的承诺一致，如有违背违约处理，甲方全额扣除乙方质量保修金。

11、乙方非依法定事由或甲方违约，而单方解除合同的，须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金额 30%的惩罚性违约金。

十七、破产中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中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十八、转让

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九、其他要求

（一）要求合同签订后两个月内必须将合同设备全部交付到现场。设备到场后 1 个月内完成系统集成、调试等所有建设内容；仪器安装调试完成后，组织整体验收。

（二）投标总报价一次报定，投标人按设备清单进行报价，货物和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设备的采购、分别运输到安装点、装卸、仓储、保管、售后服务等确保设备正常供货和工作的全部费用。投标人所报的安装费用应包括设备安装、调试、开通、性能检验、验收配合等。确保系统正常工作的全部安装费用以及安装时所需的线材等材料的采购，运输，装卸，仓储和保管的费用。

（三）投标人需对此次招标所涉及所有仪器设备的维护运营（两年总包）进行报价。

（四）伴随服务(包括售后服务):负责所有设备的两年质保，质保期内，如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免费为用户更换新的设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对质保期外的产品只收取材料成本费。免收人工费（人为损坏除外）。

（五）必须提供满足仪器设备维护要求的技术培训服务，并达到预定的培训目标。提供现场操作培训及国内集中培训。

（六）必须根据用户需求书文件所制定的目标和范围，提出相应的培训内容及计划，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培训方式按照基本原理、安装操作、运行管理三个方面组织实施，培训内容应包括技术讲解、操作示范、参观学习和其他必须的业务指导和技术咨询，确保培训人员对系统基本原理、技术特性、操作规范、运行规程、管理维护等方面获得全面了解和掌握。

二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甲乙双方协商，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及可能的补充协议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附件 1:

廉政责任书

甲方（全称）：_____

乙方（全称）_____

在_____（项目名称）供货过程中，为加廉政建设，规范各项活动中甲乙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一、双方的责任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国家和地方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甲方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项目的工作人员，在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向乙方和有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在乙方和有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有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向乙方和有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有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乙方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有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4.1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 本责任书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2:

安全生产协议

甲方（全称）： _____

乙方（全称）： _____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根据《江苏省工程安全管理暂行规定》和国家有关法规，明确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确保施工安全，双方在签订合同的同时，签订本协议。

1、乙方必须认真贯彻国家、江苏省和上级劳动保护、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消防工作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有关劳动保护法规、条例、规定。

2、乙方应有安全管理组织体制，包括抓安全生产的领导，各级专职和兼职的安全干部，应有各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特种作业人员的验证考核制度及各级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和定期定期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等。

3、乙方在施工前要认真勘察现场，进场后首先必须做好施工现场围护，防止闲杂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发生安全事故。

4、工程项目由乙方按要求自行编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并制定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措施计划、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和有关安全要求施工。

5、甲方双方的有关领导必须认真对我方职工进行安全生产制度及安全技术知识教育，增强法制观念，提高职工的安全生产思想意识和自我保护的能力，督促职工自觉遵守安全生产纪律、制度和法规。

7、根据工程项目内容、特点，甲乙双方应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并有交底的书面材料，交底材料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8、施工期间，乙方需派专人负责本工程项目的有关安全、防火工作；甲方需派专人负责联系、检查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防火规定。甲乙双方应经常联系，相互协助检查和处理工程施工有关的安全、防火工作，共同预防事故发生。

9、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严格执行和遵守安全生产、防火管理的各项规定，接收甲方的督促、检查和指导。对于查出的隐患，乙方必须限期整改，并书面报甲方。

10、在生产操作过程中的个人防护用品，由各方自理，甲乙双方都应督促施工现场人员自觉穿戴好防护用品。

11、乙方人员对不同施工区域、作业环境、操作设施设备、工具用具等必须认真检查，发现隐患立即停止施工，并由有关单位落实整改后方准施工。一经施工，就表示乙方确认施工场所、作业

环境、设施设备、工具用具等符合安全要求和处于安全状态。乙方对施工过程中由于上述因素不良而导致的事故后果负全部责任。

12、乙方在施工期间所使用的各种设备以及工具等均由乙方自备。如甲乙双方必须相互借用或租赁，应由双方有关人员办理借用或租赁手续，制订有关安全使用和管理制度。借出方应保证借出的设备和工具完好并符合安全要求，借入方必须进行检查，并做好书面记录。借入方一经接收，设备和工具的保管、维修应由借入使用方负责，并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在使用过程中，由于设备、工具因素或操作不当而造成伤亡事故，由借入使用方负责。

13、乙方的人员对施工的现场脚手架、各类安全防护设施、安全标志和警告牌，不得擅自拆除、更动。如确实需要拆除更动的，必须经甲方安全管理人员的同意，并采取必要、可靠的安全措施后方能拆除。如擅自拆除所造成的后果，由乙方人员及其单位负责。

14、特种作业必须执行《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经省、市、地区的特种作业安全技术考核站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定期验证；中、小型机械的操作人员必须按规定做到“定机定人”和有证操作；起重吊装作业人员必须遵守“十不吊”规定，严禁违章、无证操作；严禁不懂电器、机械的人擅自操作使用电器、机械设备。

15、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各类防火防爆制度，易燃易爆场所严禁吸烟及动用明火，消防器材不准挪作他用。电焊、气割作业应按规定办理动火审批手续，严格遵守“十不烧”规定，严禁使用电炉。冬季施工必须采用明火加热的防冻措施时，应取得防火主管人员同意，落实防火，防中毒措施，并指派专人值班。

16、乙方需用甲方提供的电气设备，在使用前应先进行检测，并做好检测记录，如不符合安全规定的应及时整改，整改合格后方准使用，违反本规定或不经甲方许可，擅自乱拉电气线路造成后果的均由肇事者单位负责。

17、乙方在施工中，应注意地下管线及高压架空线路的保护。甲方对地下管线和障碍物应详细交底，乙方应贯彻交底要求，如遇有情况，应及时向甲方和有关部门联系，采取保护措施。

18、贯彻谁施工谁负责安全的原则。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亡、火警、火灾等一切事故，均由乙方自己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人员在施工期间造成伤亡、火警、火灾、机械等重大事故，甲乙双方应协力进行紧急抢救伤员和保护现场，按国务院及江苏省有关事故报告规定，在事故发生后的二十四小时内及时报告各自的上级主管部门及市、区劳动保护监察部门等有关机构。事故的损失和善后处理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19、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有效。

20、本协议同合同正本同日生效，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由于违反本协议而造成伤亡事故，由违约方承担一切责任。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第五章 供货要求

一、总体需求

- 1、范围：所需设备（分析仪表、污水排放管线及泵阀）集成及其现场端集成安装服务。
- 2、设备采购与安装：含数据采集控制系统、阀门控制柜、水质分析系统、COD、氨氮、总磷总氮（一体机）、PH、TDS、流量计等设备及其成套设备安装。
- 3、企业端污水排放远程控制系统安装、调试及系统控制平台对接；
- 4、提供两年运营维护服务；
- 5、运营期结束后供货单位必须将平台使用权及相关数据移交给采购人，确保后续运维稳定，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货单位承担。

二、功能要求

（一）基本功能：一机多测、集中监控；带压排放、有序排放；超标报警、超标留样、超标停泵、超标关阀；系统安全。

1、“一机多测、集中监控”：监测站对接入的企业通过自动采配水和差异化预处理系统实现一套或多套在线监测仪器（COD、氨氮、总磷总氮）监测多家企业废水水质，进行集中监控。

3、“带压排放、有序排放”：企业污水在规定时段通过排污泵排入集中区站，实现均衡、有序排放。

4、“超标报警、超标留样、超标停泵、超标关阀”：当企业排放污水超标时，系统将及时报警，并远程自动关闭污水泵、阀门，同时留样作为复测和处罚依据。

5、“系统安全”：企业现场系统防爆管设计、断网时系统安全、防雷击、防火、防涝措施等。

（二）均匀调节水质水量。本系统必须要保证全天 24 小时污水处理厂进水水量和污染因子浓度的均衡排放，避免水量忽大忽小、浓度忽高忽低。

（三）软硬件要求

见下表所示

构架单元	功能	功能描述
现场端	一机多测功能	1 套设备监测对象应在 3-5 家之间（连续排放的企业除外），监测频次应控制在 90 分钟以内。
	自动流量触发功能	设备开始做样时需要判断流量计是否有信号，有信号设备开始做样，无流量计设备信号不做样
	差异化预处理功能	区别水质高浓度、高氯及高盐分等情况实行差异化处理
	自动采样功能	必须与企业排放时间配合由系统自动进行
	自动稀释功能	根据企业水质特性，自动选择稀释倍数
	自动分析功能	分析仪表与采样系统配合分析测量
	自动清洗功能	测量前后自动对当前采样、配水管路和测量管道系统进行清洗和冲洗

	自动超标留样功能	当被测水质出现异常值时，系统能及时报警并自动将水样采集并保存，以备实验室分析
	自动诊断功能	设备需要具备自动诊断功能，对于异常情况做出报警信息
	自动数据上传功能	按规定要求自动上传检测数据、阀门状态
	污水系统安全保障	系统容错功能，防爆管功能，防火、防雷、防涝
功能	实时数据查看	要求按区域或按企业多方位的查看各种设备的实时状态及数据，在区域功能中，要求直接显示选中区域的所有企业的实时数据，并将异常情况显示出来，在企业界面中，要求可以查看指定设备的历史情况，并由曲线图的方式进行展现，要求支持历史数据查询、同比、环比功能
	状态监测功能	能够根据需要对系统关键设备进行状态采集，包括企业内部排水阀门，排水泵等设备
	超标报警功能	当出现水质超标时，应在中控室内及远程终端实现声光报警
	企业面板功能	以企业为中心建立的一厂一档功能，通过该功能，要求管理到企业的方方面面，包括查看企业的基本信息。人员的基本信息。设备的基本信息、企业的实时状态及数据查询、实时视频监控、企业的各种报表、反控功能
	反控功能	能够设置做样隔间，设置数据上传间隔
		通过远程终端可控制现场端分析仪器及企业端提升泵关联动作，实现对特定企业的及时采样检测
		通过可远程控制，实现企业端提升泵的单独启停控制出现超标水样后，能自动或人工关闭企业排水泵、打开泄压系统
	数据储存、统计、分析及报表生成功能	要求按区域或按企业多方位的查看各种设备的实时状态及数据，在区域功能中，要求直接显示选中区域的所有企业的实时数据，并将异常情况显示出来，在企业界面中，要求可以查看指定设备的历史情况，并有曲线图的方式进行展现，要求支持历史数据查询、同比、环比功能、同时生成日报、月报等报表，并有排放总量统计功能。
	污水带压排放功能	污水经系统控制自动进入企业专用污水管网，超标时污水泵关闭
	管路稳压保护功能	当系统阀门关闭时企业端需采取措施保证输送管道正常泄压，防止爆管现象
	泵阀联动功能	当输送泵开启或关闭时，阀门要做出相应动作配合管道控制

三、设备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1	COD 在线	COD 在线分析仪技术参数	套	3

	分析仪	测量范围 0-200/2000mg/L (可扩展) 0-200mg/L 时参数需满足: 示值误差: 20%FS±10%, 50%FS±8%, 80%FS±5% 定量下限: ≤ 15 mg/L (示值误差 ±30%) 重复性≤5%24h 低浓度漂移±5 mg/L 24h 高浓度漂移≤5% 记忆效应: ±5 mg/L 电压影响试验:±5% 氯离子影响试验:±10% 环境温度影响试验:±5%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CODCr<50 mg/L, ≤5 mg/L; CODCr≥50 mg/L≤10% 最小维护周期:≥168 h/次 有效数据率:≥90% 一致性: ≥90% 满足上述标准下 200 mg/L~2000 mg/L 时参数还需满足: 示值误差: ±3% 重复性: ≤5% 24 h 高浓度漂移: ≤3% 模拟输出 4-20mA 输出, 负载电阻最大 750 Ω, 开关输出继电器输出其他输出 分析时间≤30min 数据存储: 可以保存三年以上测量数据, 数据可循环存储 数据导出 USB 导出, 做样方式: 整点、间隔、随机, 继电器、4-20mA、0-10V、质控方式, 测试方法: 重铬酸钾法高温消解, 比色测定 检测原理方法等未尽事项详见 HJ 377-2019 中相关要求		
2	总氮在线分析仪	总氮在线分析仪技术参数 测量范围 0-10/20/50/100 mg/L (可扩展) 0.2-20mg/L 时参数需满足: 示值误差: 10%FS±10%, 20%FS±10%, 50%FS±8%, 80%FS±5% 定量下限: ≤ 0.2mg/L (示值误差 ±30%) 重复性≤2% 24h 低浓度漂移±0.05 mg/L 24h 高浓度漂移≤1% 记忆效应: 80%-20%FS:±10%, 20%-80%FS:±5% 电压影响试验:±5% 浊度影响试验:±15% 环境温度影响试验:±5%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总氮<2.00 mg/L, ≤0.2mg/L; 总氮≥2.00 mg/L ≤10% 最小维护周期:≥168 h/次	套	3

		有效数据率: $\geq 90\%$ 一致性偏差: 10% 满足上述标准下 $20\text{mg/L} \sim 200\text{mg/L}$ 时参数还需满足: 示值误差: $\pm 5\%$ 重复性: $\leq 5\%$ 24 h 高浓度漂移: $\leq 2\%$ 模拟输出 $4\sim 20\text{mA}$ 输出, 负载电阻最大 $750\ \Omega$ 数字输出 RS232/RS485 开关输出 继电器输出 数据存储 可以保存三年以上测量数据, 数据可循环存储 数据导出 USB 导出 电 源 $\text{AC}220\pm 10\ \text{V}$, $50\pm 10\ \text{Hz}$, 1.5A 做样方式 整点、间隔、随机、继电器、$4\sim 20\text{mA}$、$0\sim 10\text{V}$、 质控方式, 测试方法: 紫外光吸光光度法 检测原理方法等未尽事项详见 HJ102-2026 中相关要求		
3	总磷在线分析仪	总磷在线分析仪技术参数 测量范围 $0\sim 2/10/20/200\ \text{mg/L}$ (可扩展) $0.02\sim 4\text{mg/L}$ 时参数需满足: 示值误差: $\pm 5\%$ 定量下限: $\leq 0.02\text{mg/L}$ (示值误差 $\pm 30\%$) 重复性 $\leq 2\%$ 24h 低浓度漂移 $\pm 0.01\ \text{mg/L}$ 24h 高浓度漂移 $\leq 1\%$ 记忆效应: $80\%\sim 20\%\text{FS}$: $\pm 10\%$, $20\%\sim 80\%\text{FS}$: $\pm 5\%$ 电压影响试验: $\pm 5\%$ 浊度影响试验: $\pm 15\%$ 环境温度影响试验: $\pm 5\%$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 总磷 $< 0.4\ \text{mg/L}$, $\leq 0.04\text{mg/L}$; 总磷 $\geq 0.4\ \text{mg/L}$ $\leq 10\%$ 最小维护周期: $\geq 168\ \text{h/次}$ 有效数据率: $\geq 90\%$ 一致性偏差: $\leq 10\%$ 满足上述标准下 $4\ \text{mg/L} \sim 50\ \text{mg/L}$ 时参数还需满足: 示值误差: $\pm 5\%$ 重复性: $\leq 5\%$ 24 h 高浓度漂移: $\leq 5\%$ 模拟输出 $4\sim 20\text{mA}$ 输出, 负载电阻最大 $750\ \Omega$ 数字输出 RS232/RS485 开关输出 继电器输出 数据存储 可以保存三年以上测量数据, 数据可循环存储 数据导出 USB 导出 电 源 $\text{AC}220\pm 10\ \text{V}$, $50\pm 10\ \text{Hz}$, 1.5A 做样方式 整点、间隔、随机、继电器、$4\sim 20\text{mA}$、$0\sim 10\text{V}$、 质控方式, 检测方法: 钼蓝法吸光光度法 检测原理方法等未尽事项详见 HJ103-2026 中相关要求	套	3

4	氨氮在线分析仪	氨氮在线分析仪技术参数 测量范围 0-2/10/50/150mg/L (可扩展) 0.1-10mg/L 时参数需满足: 示值误差: 20%FS±8%, 50%FS±5%, 80%FS±5% 定量下限: ≤ 0.15mg/L (示值误差 ±30%) 重复性≤2% 24h 低浓度漂移±0.02 mg/L 24h 高浓度漂移≤1% 记忆效应: 80%-20%FS:0.3mg/L, 20%-80%FS:0.2mg/L 电压影响试验:±5% PH 影响试验:±6% 环境温度影响试验:±5%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氨氮≤0.2mg/L, ≤0.2mg/L;氨氮≥2.00 mg/L ≤10% 最小维护周期:≥168 h/次 有效数据率:≥90% 一致性: ≥90% 满足上述标准下 10mg/L~150mg/L 时参数还需满足: 示值误差: ±3% 重复性: ≤5% 24 h 高浓度漂移: ≤2% 模拟输出 4-20mA 输出, 负载电阻最大 750 Ω 数字输出 RS232/RS485 开关输出 继电器输出 数据存储 可以保存三年以上测量数据, 数据可循环存储 数据导出 USB 导出 电 源 AC220±10 V, 50±10 Hz, 1.5A 做样方式 整点、间隔、随机、继电器、4-20mA、0-10V、 质控方式, 测试方法: 国标法 检测原理方法等未尽事项详见 HJ101-2019 中相关要求	套	3
5	PH 在线监测仪	PH 在线监测仪: 测试原理: 玻璃电极法; 测量范围:PH:0~14pH 准 确 度:PH:±0.1pH 分辨率:PH:0.01pH 标定:标准液标定 温度补偿:PT1000 自动温度补偿、NTC 和 PT100 三种可选 显示:LCD 液晶显示 模拟输出:4~20mA, 最大负载 750 Ω 开 关 量:2 组继电器, 容量为 AC230V/5A 数字接口:RS485 (Modbus 协议) 供电电源:AC220V+10%, 50Hz 或 DC24V 材质:电 极:玻璃(可选工程塑料 Ryton 外壳) 连接过程:3/4NPT 外螺纹;PG13.5 外螺纹(根据实际情况选定) 安装方式:支架投入式、流通式、插入式	套	16

		线缆长度:10 米(可延长至 20 米) 防护等级:变送器:IP65 电 极:IP68 环境湿度:相对湿度<85%		
6	TDS 在线监测仪	1. 名称:TDS 在线监测仪.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所有数据需与园区监控平台无缝对接, 包含平台对接的所有费用; 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套	16
7	自动留样器	1. 分瓶采样模式: 仪器可实现 1~24 瓶分瓶采样, 采样瓶数可自由设定, 24 个瓶, 每个 1000mL。 2. 采样间隔: 2min~9999min 可设 3. 采样瓶数: 1 瓶~25 瓶可设 (聚乙烯瓶) 4. 单瓶最大容量: 1000ml (可定制) 5. 控温精度: $\pm 1.5^{\circ}\text{C}$ 6. 通讯接口: RS232/485 接口 7. 模拟接口: 4mA~20mA 8. 数字量输入接口: 开关量 9. 温度设定范围: 4°C ~ 20°C 10. 等比例采样量误差: $\pm 8\%$ 11. 采样量误差: $\pm 7\%$, 12. 包含所有管线耗材等费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所有数据需与园区监控平台无缝对接, 包含平台对接的所有费用; 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台	3
8	UPS 不间断电源设备	1. 规格、型号: 3KW、3 小时 2. 容量 VA/W 3000VA/2400W 3. 输入电压范围 115~300VAC 输出电压 220VAC 输出精度 $\pm 2\%$ 4. 输出连接 10A*3 + 输出端子台效率 市电模式>90% 5. 电池电压 96VDC 6. 运行环境温度 0~40 $^{\circ}\text{C}$ 7. 含管线、电池等辅材; 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台	3
9	电源稳压器	1. 规格、型号: 3KW 2. 输出电压 220VAC 3. 输出精度 $\pm 2\%$ 4. 充电电流 6.0A 5. 转换时间 电池模式 <—> 市电模式 0ms; 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台	3
10	PLC 控制系统 (含管理系统)	含显示屏、软件; 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套	3
11	信号采集装置	1. 名称: 信号采集装置 (定制, 包含管线等耗材) 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套	3

12	数据采集与传输	1. 名称:数据采集与传输(包含管线等耗材)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套	3
13	组合仪表柜(定制)	1. 材质:镀锌板;规格:板厚 1.5mm 需喷塑处理。柜体根据现场现有控制柜尺寸定制。可满足所需设备的安装要求,并达到美观、实用、易操作等特点。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套	3
14	采配水与预处理与系统(定制,包含管线等耗材)	1. 区别水质高浓度、高氯及高盐分等情况实行差异化处理。 (1)装置满足分析仪器对样品水流量和压力的要求。(2)装置采用主体管路为串联结构,并采用干路无阻拦式过滤装置,具备开放可扩充性。(3)为方便系统进行维护,全部仪器的取水管路设有旁路系统。(4)在管路中设置压力或流量监控装置,实时监控采配水单元的运行状态,具备远程控制、报警功能。 (5)管材机械强度及化学稳定性好、寿命长、便于安装维护,不会对水样水质造成影响。(6)用管道排空设计,使管道内不存水,防止藻类在水管中孳生。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套	3
15	纯水仪(包含管线等耗材)	1. 纯水产量:一级 RO 水 38L/Hour;二级 RO 水 24L/Hour;最大流速:1.2-2.0L/min;出水口 2 个:一级 RO 反渗透水、二级 RO 反渗透水;电源/功率:100-240V、50/60Hz、120W;水质监控:两路在线式水质监测仪。环境温度:5℃-45℃;相对湿度:20%-80%。全自动微电脑控制系统,背光式 LCD 液晶屏,全程实时显示动画式工作状态;2 路在线水质监控,实时检测原水和 RO 水的水质;全面的耗材管理功能,实时显示预处理、RO 膜耗材的剩余寿命,到期更换自动提醒,避免水质下降。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台	3
16	企业端控制系统(定制)	Linux 操作系统; 5 路 RS232/RS485 数字输入通道,用于连接监测仪表,实现数据、命令双向传输; 2 路模拟量输入(1%精度) 1 路 4-20mA 电流输出; 6 路开关量输入通道,6 路开关量继电器输出通道; 存储容量 16GB,掉电历史数据不丢失; 支持全网通 4G、以太网等多种通信方式; 接入企业外排泵,实现泵、阀、液位信号联动,避免管道压力过高的情况。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注:投标人须提供该产品相关有效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	套	16
17	企业端网络费	1. 名称:五家企业端两年网络费	项	1

18	流量计	1. 名称:电磁流量计 2. 型号、规格:DN10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 4. 高清晰度背光 LCD 显示，全中文菜单操作。具有隔离的 RS485 通讯功能,脉冲输出，电流输出功能。 四氟乙烯 (PTFE) 衬里：-25~+150℃ 电导率范围：被测流体电导率不小于 20us/cm 环境温度：-25℃~+45℃相对湿度：5%~95%。防水等级：IP68	台	9
19	流量计	1. 名称:电磁流量计 2. 型号、规格:DN15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 4. 高清晰度背光 LCD 显示，全中文菜单操作。具有隔离的 RS485 通讯功能,脉冲输出，电流输出功能。 四氟乙烯 (PTFE) 衬里：-25~+150℃ 电导率范围：被测流体电导率不小于 20us/cm 环境温度：-25℃~+45℃相对湿度：5%~95% 防水等级：IP68	台	5
20	流量计	1. 名称:电磁流量计 2. 型号、规格:DN20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 4. 高清晰度背光 LCD 显示，全中文菜单操作。具有隔离的 RS485 通讯功能,脉冲输出，电流输出功能。 四氟乙烯 (PTFE) 衬里：-25~+150℃ 电导率范围：被测流体电导率不小于 20us/cm 环境温度：-25℃~+45℃相对湿度：5%~95%。防水等级：IP68	台	2
21	低压法兰阀门	1. 名称:电动阀门 2. 型号、规格:DN10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 4. 水压试验 5. 可实现就地和远程控制，阀门为法兰式蝶阀采用 304 不锈钢板内衬 F4 防腐技术，阀体 不锈钢材质。电动执行器：4-20ma 执行器耐高温，防护等级：IP68 内部具有双向力矩保护 载过热保护，可调节开度，为智能一体化执行器；电机：。AC220V/380V。电动装置可直接接入 DCS。电源：AC220/380V，50Hz 。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个	9

22	低压法兰 阀门	1. 名称:电动阀门 2. 型号、规格:DN15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 4. 水压试验 5. 可实现就地和远程控制，阀门为法兰式蝶阀采用 304 不锈钢板内衬 F4 防腐技术，阀体 不锈钢材质。电动执行器：4-20ma 执行器耐高温，防护等级：IP68 内部具有双向力矩保护 载过热保护，可调节开度，为智能一体化执行器；电机：。AC220V/380V。电动装置可直接接入 DCS。电源：AC220/380V，50Hz 。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个	5
23	低压法兰 阀门	1. 名称:电动阀门 2. 型号、规格:DN20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 4. 水压试验 5. 可实现就地和远程控制，阀门为法兰式蝶阀采用 304 不锈钢板内衬 F4 防腐技术，阀体 不锈钢材质。电动执行器：4-20ma 执行器耐高温，防护等级：IP68 内部具有双向力矩保护 载过热保护，可调节开度，为智能一体化执行器；电机：。AC220V/380V。电动装置可直接接入 DCS。电源：AC220/380V，50Hz 。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个	2
24	低压法兰 阀门	1. 名称:法兰蝶阀 2. 型号、规格:DN10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 4. 水压试验 5. 304 不锈钢板内衬 F4 防腐技术, 阀体不锈钢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防水等级：IP68，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个	9
25	低压法兰 阀门	1. 名称:法兰蝶阀 2. 型号、规格:DN15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 4. 水压试验 5. 304 不锈钢板内衬 F4 防腐技术, 阀体 不锈钢材质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防水等级：IP68，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个	5

26	低压法兰 阀门	1. 名称:法兰蝶阀 2. 型号、规格:DN20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 4. 水压试验 5. 304 不锈钢板内衬 F4 防腐技术, 阀体 不锈钢材质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防水等级: IP68, 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个	2
27	塑料管	1. 材质及规格:PE100 级别实壁管 dn125 厚度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2. 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3. 铺设深度:符合图纸及设计要求 4.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管道水压试验 5. 含弯头、三通、法兰等管件、余未见事宜详见图纸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m	210
28	塑料管	1. 材质及规格:PE100 级别实壁管 dn180 厚度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2. 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3. 铺设深度:符合图纸及设计要求 4.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管道水压试验 5. 含弯头、三通、法兰等管件、余未见事宜详见图纸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m	150
29	塑料管	1. 材质及规格:PE100 级别实壁管 dn250 厚度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2. 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3. 铺设深度:符合图纸及设计要求 4.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管道水压试验 5. 含弯头、三通、法兰等管件、余未见事宜详见图纸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m	60
30	管道绝热	1. 绝热材料品种:玻璃棉 管道 ϕ 325 以内 2. 绝热厚度:65mm	m ³	13.62
31	管道绝热	1. 绝热材料品种:玻璃棉 管道 ϕ 325 以外 2. 绝热厚度:65mm	m ³	12.86
32	防潮层、 保护层	1. 材料:铝制薄板保护层 2. 厚度:0.4mm	m ²	485.06
33	机房改造	1. 名称:机房内原有设备移位（含拆除、安装、接线等）、开槽开洞、土建改造（含地砖）、含污水收集池至设备房电缆沟布设, 含涉及电缆、电源线等（需投标人结合现场综合报价, 此费用包干）	项	1

34	平台接入 (含运维服务)	1. 名称:新建设备两年质保、校准、检测等(含试剂等耗材,需投标人结合现场综合报价,此费用包干)2.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所有数据需与园区监控平台无缝对接,包含平台对接的所有费用,所有系统权限、账号移交给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运维单位,运维人员保持 24 小时电话畅通,并且接到通知后到达现场,响应时间不超过半小时,具体运维要求详见合同内容,综合考虑报价,结算时不作调整。 3. 本项目平台介入(含运维费用)不低于 25 万元。	项	1
----	-----------------	--	---	---

五、其他要求

(一) 要求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必须将合同设备全部交付到现场。设备到场后 60 天内完成系统集成、调试等所有建设内容;仪器安装调试完成后,正常试运行一个月后组织整体验收。试运行期间保证正常运行。投标人应制定明确的合同交货进度表。

(二) 投标总报价一次报定,投标人按设备清单进行报价,货物和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设备的采购、分别运输到安装点、装卸、仓储、保管、售后服务等确保设备正常供货和工作的全部费用。投标人所报的安装费用应包括设备安装、调试、开通、性能检验、验收配合等。确保系统正常工作的全部安装费用以及安装时所需的线材等材料的采购,运输,装卸,仓储和保管的费用。

(三) 投标人需对此次招标所涉及所有仪器设备的维护运营(两年总包)进行报价。

(四) 伴随服务(包括售后服务):负责所有设备的两年质保,质保期内,如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免费为用户更换新的设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对质保期外的产品只收取材料成本费。免收人工费(人为损坏除外)。

(五) 必须提供满足仪器设备维护要求的技术培训服务,并达到预定的培训目标。提供现场操作培训及国内集中培训。

(六) 必须根据用户需求书文件所制定的目标和范围,提出相应的培训内容及计划,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培训方式按照基本原理、安装操作、运行管理三个方面组织实施,培训内容应包括技术讲解、操作示范、参观学习和其他必须的业务指导和技术咨询,确保培训人员对系统基本原理、技术特性、操作规范、运行规程、管理维护等方面获得全面了解和掌握。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项目名称及标段） 货物招标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招标编号：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1. 投标函

投 标 函

_____(招标人)_____: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及标段) 货物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的投标总报价, 以_(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_, 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实现工程目的。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果我方中标, 将派出_____ (姓名) 作为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3) 我方将严格履行本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 并遵守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 _____

日 期: _____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印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附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投标报价汇总表

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序号	内容	价格（人民币万元）	备注
1			
2			
3			
4			
5			
			
投标总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保证金：			
供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优惠条件：（如有时）			

注：1、上述综合单价包括设备费、运杂费（至工地现场）、保险费、装卸费（指定卸货地点）及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进口税、增值税、营业税和其它税费、第三方检测费、中标服务费、安装、调试、校准、培训费、总承包单位配合费等的全部费用。综合单价在任何情况下（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物价上涨、原材料或人工费上涨、政府调整物价及其它人因素）均不作调整，甲方有调整数量的权利。安装作业所需的水电线路状况按现场现状提供，甲方提供电源接入点，乙方自行接入，所需费用（包括电费）由乙方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安装作业期间发生的该类一切费用甲方不予补偿。

2、本项目平台介入（含运维费用）不低于 25 万元。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日 期：_____

5. 货物分项报价表

货物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报价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品牌	制造商/产地
货物分项报价汇总								

6. 货物报价明细表

货物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报价单位: 人民币 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单价	总价	制造商/产地	备注
1	COD 在线分析仪	COD 在线分析仪技术参数 测量范围 0-200/2000mg/L (可扩展) 0-200mg/L 时参数需满足: 示值误差: 20%FS±10%, 50%FS±8%, 80%FS±5% 定量下限: ≤ 15 mg/L (示值误差 ±30%) 重复性≤5%24h 低浓度漂移±5 mg/L 24h 高浓度漂移≤5% 记忆效应: ±5 mg/L 电压影响试验: ±5% 氯离子影响试验: ±10% 环境温度影响试验: ±5%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 CODCr<50 mg/L, ≤5 mg/L; CODCr≥50 mg/L≤10% 最小维护周期: ≥168 h/次 有效数据率: ≥90% 一致性: ≥90% 满足上述标准下 200 mg/L~2000 mg/L 时参数还需满足: 示值误差: ±3% 重复性: ≤5% 24 h 高浓度漂移: ≤3% 模拟输出 4-20mA 输出, 负载电阻最大 750Ω, 开关输出继电器输出其他输出 分析时间≤30min 数据存储: 可以保存三年以上测量数据, 数据可循环存储数据导出 USB 导出, 做样方式: 整点、间隔、随机, 继电器、4-20mA、0-10V、质控方式, 测试方法: 重铬酸钾法高温消解, 比色测定 检测原理方法等未尽事项详见 HJ 377-2019 中相关要求	套	3				报价时提供产品品牌及型号

2	总氮在线分析仪	总氮在线分析仪技术参数 测量范围 0-10/20/50/100 mg/L (可扩展) 0.2-20mg/L 时参数需满足: 示值误差: 10%FS±10%, 20%FS±10%, 50%FS±8%, 80%FS±5% 定量下限: ≤ 0.2mg/L (示值误差 ±30%) 重复性≤2% 24h 低浓度漂移±0.05 mg/L 24h 高浓度漂移≤1% 记忆效应: 80%-20%FS: ±10%, 20%-80%FS: ±5% 电压影响试验: ±5% 浊度影响试验: ±15% 环境温度影响试验: ±5%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 总氮<2.00 mg/L, ≤ 0.2mg/L; 总氮≥2.00 mg/L ≤10% 最小维护周期: ≥168 h/次 有效数据率: ≥90% 一致性偏差: 10% 满足上述标准下 20mg/L~200mg/L 时参数还需满足: 示值误差: ±5% 重复性: ≤5% 24 h 高浓度漂移: ≤2% 模拟输出 4-20mA 输出, 负载电阻最大 750Ω 数字输出 RS232/RS485 开关输出 继电器输出 数据存储 可以保存三年以上测量数据, 数据可循环存储 数据导出 USB 导出 电 源 AC220±10 V, 50±10 Hz, 1.5A 做样方式 整点、间隔、随机、继电器、4-20mA、0-10V、质控方式, 测试方法: 紫外光吸光光度法 检测原理方法等未尽事项详见 HJ102-2026 中相关要求	套	3				报价时提供产品品牌及型号
3	总磷在线分析仪	总磷在线分析仪技术参数 测量范围 0-2/10/20/200 mg/L (可扩展) 0.02-4mg/L 时参数需满足: 示值误差: ±5% 定量下限: ≤ 0.02mg/L (示值误差 ±30%)	套	3				报价时提供产报价时提供产品品牌及型号

		重复性 $\leq 2\%$ 24h 低浓度漂移 $\pm 0.01 \text{ mg/L}$ 24h 高浓度漂移 $\leq 1\%$ 记忆效应: 80%-20%FS: $\pm 10\%$, 20%-80%FS: $\pm 5\%$ 电压影响试验: $\pm 5\%$ 浊度影响试验: $\pm 15\%$ 环境温度影响试验: $\pm 5\%$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 总磷 $< 0.4 \text{ mg/L}$, $\leq 0.04 \text{ mg/L}$; 总磷 $\geq 0.4 \text{ mg/L}$ $\leq 10\%$ 最小维护周期: $\geq 168 \text{ h/次}$ 有效数据率: $\geq 90\%$ 一致性偏差: $\leq 10\%$ 满足上述标准下 $4 \text{ mg/L} \sim 50 \text{ mg/L}$ 时参数还需满足: 示值误差: $\pm 5\%$ 重复性: $\leq 5\%$ 24 h 高浓度漂移: $\leq 5\%$ 模拟输出 $4\text{--}20\text{mA}$ 输出, 负载电阻最大 750Ω 数字输出 RS232/RS485 开关输出 继电器输出 数据存储 可以保存三年以上测量数据, 数据可循环存储 数据导出 USB 导出 电 源 AC220 $\pm 10 \text{ V}$, 50 $\pm 10 \text{ Hz}$, 1.5A 做样方式 整点、间隔、随机、继电器、 $4\text{--}20\text{mA}$ 、 $0\text{--}10\text{V}$ 、质控方式, 检测方法: 钼蓝法吸光光度法 检测原理方法等未尽事项详见 HJ103-2026 中相关要求					
4	氨氮在线分析仪	氨氮在线分析仪技术参数 测量范围 $0\text{--}2/10/50/150 \text{ mg/L}$ (可扩展) $0.1\text{--}10 \text{ mg/L}$ 时参数需满足: 示值误差: 20%FS $\pm 8\%$, 50%FS $\pm 5\%$, 80%FS $\pm 5\%$ 定量下限: $\leq 0.15 \text{ mg/L}$ (示值误差 $\pm 30\%$) 重复性 $\leq 2\%$ 24h 低浓度漂移 $\pm 0.02 \text{ mg/L}$ 24h 高浓度漂移 $\leq 1\%$ 记忆效应: 80%-20%FS: 0.3 mg/L , 20%-80%FS: 0.2 mg/L 电压影响试验: $\pm 5\%$ PH 影响试验: $\pm 6\%$	套	3			报价时提供产品品牌及型号

		环境温度影响试验: $\pm 5\%$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 氨氮 $\leq 0.2\text{mg/L}$, $\leq 0.2\text{mg/L}$; 氨氮 $\geq 2.00\text{mg/L}$ $\leq 10\%$ 最小维护周期: $\geq 168\text{ h/次}$ 有效数据率: $\geq 90\%$ 一致性: $\geq 90\%$ 满足上述标准下 $10\text{mg/L} \sim 150\text{mg/L}$ 时参数还需满足: 示值误差: $\pm 3\%$ 重复性: $\leq 5\%$ 24 h 高浓度漂移: $\leq 2\%$ 模拟输出 $4\sim 20\text{mA}$ 输出, 负载电阻最大 $750\ \Omega$ 数字输出 RS232/RS485 开关输出 继电器输出 数据存储 可以保存三年以上测量数据, 数据可循环存储 数据导出 USB 导出 电 源 AC220$\pm 10\text{ V}$, 50$\pm 10\text{ Hz}$, 1.5A 做样方式 整点、间隔、随机、继电器、$4\sim 20\text{mA}$、$0\sim 10\text{V}$、质控方式, 测试方法: 国标法 检测原理方法等未尽事项详见 HJ101-2019 中相关要求					
5	PH 在线监测仪	PH 在线监测仪: 测试原理: 玻璃电极法; 测量范围: PH: $0\sim 14\text{pH}$ 准 确 度: PH: $\pm 0.1\text{pH}$ 分辨率: PH: 0.01pH 标定: 标准液标定 温度补偿: PT1000 自动温度补偿、NTC 和 PT100 三种可选 显示: LCD 液晶显示 模拟输出: $4\sim 20\text{mA}$, 最大负载 $750\ \Omega$ 开 关 量: 2 组继电器, 容量为 AC230V/5A 数字接口: RS485 (Modbus 协议) 供电电源: AC220V$\pm 10\%$, 50Hz 或 DC24V 材质: 电 极: 玻璃 (可选工程塑料 Ryton 外壳) 连接过程: 3/4NPT 外螺纹: PG13.5 外螺纹 (根据实际情况选定) 安装方式: 支架投入式、流通式、插入式 线缆长度: 10 米 (可延长至 20 米) 防护等级: 变送器: IP65 电 极: IP68	套	16			报价时提供产品品牌及型号

		环境湿度:相对湿度<85%						
6	TDS 在线监测仪	1. 名称:TDS 在线监测仪.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所有数据需与园区监控平台无缝对接, 包含平台对接的所有费用; 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套	16				报价时提供产品品牌及型号
7	自动留样器	1. 分瓶采样模式: 仪器可实现 1~24 瓶分瓶采样, 采样瓶 数可自由设定, 24 个瓶, 每个 1000mL。 2. 采样间隔: 2min~9999min 可设 3. 采样瓶数: 1 瓶~25 瓶可设 (聚乙烯瓶) 4. 单瓶最大容量: 1000ml (可定制) 5. 控温精度: $\pm 1.5^{\circ}\text{C}$ 6. 通讯接口: RS232/485 接口 7. 模拟接口: 4mA~20mA 8. 数字量输入接口: 开关量 9. 温度设定范围: $4^{\circ}\text{C}\sim 20^{\circ}\text{C}$ 10. 等比例采样量误差: $\pm 8\%$ 11. 采样量误差: $\pm 7\%$, 12. 包含所有管线耗材等费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所有数据需与园区监控平台无缝对接, 包含平台对接的所有费用; 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台	3				
8	UPS 不间断电源设备	1. 规格、型号: 3KW、3 小时 2. 容量 VA/W 3000VA/2400W 3. 输入电压范围 115~300VAC 输出电压 220VAC 输出精度 $\pm 2\%$ 4. 输出连接 10A*3 + 输出端子台效率 市电模式>90% 5. 电池电压 96VDC 6. 运行环境温度 $0\sim 40^{\circ}\text{C}$ 7. 含管线、电池等辅材; 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台	3				
9	电源稳压器	1. 规格、型号: 3KW 2. 输出电压 220VAC 3. 输出精度 $\pm 2\%$ 4. 充电电流 6.0A 5. 转换时间 电池模式 <--> 市电模式 0ms; 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台	3				
10	PLC 控制系统 (含管理系	含显示屏、软件; 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套	3				报价时提供产品品牌及型号

	统)							
11	信号采集装置	1.名称:信号采集装置(定制,包含管线等耗材)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套	3				
12	数据采集与传输	1.名称:数据采集与传输(包含管线等耗材)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套	3				
13	组合仪表柜(定制)	1.材质:镀锌板;规格:板厚 1.5mm 需喷塑处理。柜体根据现场现有控制柜尺寸定制。可满足所需设备的安装要求,并达到美观、实用、易操作等特点。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套	3				
14	采配水与预处理与系统(定制,包含管线等耗材)	1.区别水质高浓度、高氯及高盐分等情况实行差异化处理。(1)装置满足分析仪器对样品水流量和压力的要求。(2)装置采用主体管路为串联结构,并采用干路无阻拦式过滤装置,具备开放可扩充性。(3)为方便系统进行维护,全部仪器的取水管路设有旁路系统。(4)在管路中设置压力或流量监控装置,实时监控采配水单元的运行状态,具备远程控制、报警功能。(5)管材机械强度及化学稳定性好、寿命长、便于安装维护,不会对水样水质造成影响。(6)用管道排空设计,使管道内不存水,防止藻类在水管中孳生。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套	3				
15	纯水仪(包含管线等耗材)	1.纯水产量:一级 RO 水 38L/Hour; 二级 RO 水 24L/Hour; 最大流速:1.2-2.0L/min; 出水口 2 个:一级 RO 反渗透水、二级 RO 反渗透水; 电源/功率:100-240V、50/60Hz、120W; 水质监控:两路在线式水质监测仪。环境温度:5℃-45℃; 相对湿度:20%-80%。全自动微电脑控制系统,背光式 LCD 液晶屏,全程实时显示动画式工作状态; 2 路在线水质监控,实时检测原水和 RO 水的水质; 全面的耗材管理功能,实时显示预处理、RO 膜耗材的剩余寿命,到期更换自动提醒,避免水质下降。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台	3				

16	企业端控制系统（定制）	Linux 操作系统； 5 路 RS232/RS485 数字输入通道，用于连接监测仪表，实现数据、命令双向传输； 2 路模拟量输入（1%精度） 1 路 4-20mA 电流输出； 6 路开关量输入通道，6 路开关量继电器输出通道； 存储容量 16GB，掉电历史数据不丢失； 支持全网通 4G、以太网等多种通信方式； 接入企业外排泵，实现泵、阀、液位信号联动，避免管道压力过高的情况。其余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注：投标人须提供该产品相关有效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	套	16				
17	企业端网络费	1. 名称: 五家企业端两年网络费	项	1				
18	流量计	1. 名称: 电磁流量计 2. 型号、规格: DN100 3. 连接形式: 法兰连接（含法兰） 4. 高清晰度背光 LCD 显示，全中文菜单操作。具有隔离的 RS485 通讯功能, 脉冲输出，电流输出功能。 四氟乙烯 (PTFE) 衬里：-25~+150℃ 电导率范围：被测流体电导率不小于 20us/cm 环境温度：-25℃~+45℃相对湿度：5%~95%。防水等级：IP68	台	9				报价时提供产品品牌及型号
19	流量计	1. 名称: 电磁流量计 2. 型号、规格: DN150 3. 连接形式: 法兰连接（含法兰） 4. 高清晰度背光 LCD 显示，全中文菜单操作。具有隔离的 RS485 通讯功能, 脉冲输出，电流输出功能。 四氟乙烯 (PTFE) 衬里：-25~+150℃ 电导率范围：被测流体电导率不小于 20us/cm 环境温度：-25℃~+45℃相对湿度：5%~95%防水等级：IP68	台	5				报价时提供产品品牌及型号
20	流量计	1. 名称: 电磁流量计 2. 型号、规格: DN200 3. 连接形式: 法兰连接（含法兰） 4. 高清晰度背光 LCD 显示，全中文菜单操作。具有隔离的 RS485 通讯功能, 脉冲输出，电流输出功能。 四氟乙烯 (PTFE)	台	2				报价时提供产品品牌及型号

		衬里：-25~+150℃ 电导率范围：被测流体电导率不小于 20us/cm 环境温度：-25℃~+45℃相对湿度：5%~95%。防水等级：IP68						
21	低压法兰阀门	1. 名称:电动阀门 2. 型号、规格:DN10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 4. 水压试验 5. 可实现就地和远程控制，阀门为法兰式蝶阀采用 304 不锈钢板内衬 F4 防腐技术，阀体 不锈钢材质。电动执行器：4-20ma 执行器耐高温,防护等级:IP68 内部具有双向力矩保过 载过热保护，可调节开度，为智能一体化执行器；电机：。AC220V/380V。电动装置可直接接入 DCS。电源：AC220/380V，50Hz 。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个	9				
22	低压法兰阀门	1. 名称:电动阀门 2. 型号、规格:DN15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 4. 水压试验 5. 可实现就地和远程控制，阀门为法兰式蝶阀采用 304 不锈钢板内衬 F4 防腐技术，阀体 不锈钢材质。电动执行器：4-20ma 执行器耐高温,防护等级:IP68 内部具有双向力矩保过 载过热保护，可调节开度，为智能一体化执行器；电机：。AC220V/380V。电动装置可直接接入 DCS。电源：AC220/380V，50Hz 。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个	5				
23	低压法兰阀门	1. 名称:电动阀门 2. 型号、规格:DN20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 4. 水压试验 5. 可实现就地和远程控制，阀门为法兰式蝶阀采用 304 不锈钢板内衬 F4 防腐技术，阀体 不锈钢材质。电动执行器：4-20ma 执行器耐高温,防护等级:IP68 内部具有双向力矩保过 载过热保护，可调节开度，为智能一体化执行器；电机：。	个	2				

		AC220V/380V。电动装置可直接接入 DCS。 电源：AC220/380V，50Hz 。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24	低压法兰阀门	1. 名称:法兰蝶阀 2. 型号、规格:DN10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 4. 水压试验 5. 304 不锈钢板内衬 F4 防腐技术, 阀体不锈钢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防水等级：IP68，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个	9				
25	低压法兰阀门	1. 名称:法兰蝶阀 2. 型号、规格:DN15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 4. 水压试验 5. 304 不锈钢板内衬 F4 防腐技术, 阀体不锈钢材质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防水等级：IP68，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个	5				
26	低压法兰阀门	1. 名称:法兰蝶阀 2. 型号、规格:DN20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 4. 水压试验 5. 304 不锈钢板内衬 F4 防腐技术, 阀体不锈钢材质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防水等级：IP68，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个	2				
27	塑料管	1. 材质及规格:PE100 级别实壁管 dn125 厚度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2. 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3. 铺设深度:符合图纸及设计要求 4.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管道水压试验 5. 含弯头、三通、法兰等管件、余未见事宜详见图纸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螺	m	210				

		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28	塑料管	1. 材质及规格:PE100 级别实壁管 dn180 厚度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2. 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3. 铺设深度:符合图纸及设计要求 4.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管道水压试验 5. 含弯头、三通、法兰等管件、余未见事宜详见图纸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m	150			
29	塑料管	1. 材质及规格:PE100 级别实壁管 dn250 厚度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2. 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3. 铺设深度:符合图纸及设计要求 4.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管道水压试验 5. 含弯头、三通、法兰等管件、余未见事宜详见图纸 6. 含法兰及所涉及的增强柔性石墨板垫片、六角螺栓、螺母等所有辅材配件。螺栓螺母等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	m	60			
30	管道绝热	1. 绝热材料品种:玻璃棉 管道 Φ 325 以内 2. 绝热厚度:65mm	m ³	13.62			
31	管道绝热	1. 绝热材料品种:玻璃棉 管道 Φ 325 以外 2. 绝热厚度:65mm	m ³	12.86			
32	防潮层、保护层	1. 材料:铝制薄板保护层 2. 厚度:0.4mm	m ²	485.06			
33	机房改造	1. 名称:机房内原有设备移位(含拆除、安装、接线等)、开槽开洞、土建改造(含地砖)、含污水收集池至设备房电缆沟布设,含涉及电缆、电源线等(需投标人结合现场综合报价,此费用包干)	项	1			
34	平台接入(含运维服务)	1. 名称:新建设备两年质保、校准、检测等(含试剂等耗材,需投标人结合现场综合报价,此费用包干)2.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所有数据需与园区监控平台无缝对接,包含平台对接的所有费用,所有系统权限、账号移交给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运维单位,运维人员保持 24 小时电话畅通,并且接到通知后到达现场,响应时间不超过半小时,具体运维要求详见合同内容,综合考虑报价,结算时不作调整。 3. 本项目平台介入(含运维费用)不低于	项	1			

		25 万元。						
--	--	--------	--	--	--	--	--	--

投标人可根据项目要求提供所投货物报价明细

备注：1、序号 1-6、序号 10、序号 18-20 对应的“COD、氨氮、总氮、总磷、pH 在线分析仪、TDS 在线监测仪”、“PLC 控制系统（含管理系统）”、“流量计”，报价时提供产品品牌及型号。

2、序号 34 对应的平台接入（含运维服务），本项目平台介入（含运维费用）投标人报价不低于 25 万元。

7. 商务及技术条款偏差表

商务及技术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 商务、技术条款	投标文件的 商务、技术条款	偏差说明

注：1、投标人须提供该产品相关有效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

2、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的主要商务及技术条款（如供货期、付款方式、履约保证、质保期、技术参数等）逐条填写。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及技术条款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8. 制造商专项授权书（如有）

制造商专项授权书

致：_____（招标人）

我单位_____（制造商名称）是按_____（国家 / 地区名称）

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制造商地址）。兹授权按

（国家 / 地区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投标人的单位地址）的

（投标人名称）以我单位制造的_____（货物名称）进行_____（标段名称）

投标活动。我单位同意按照中标合同供货，并对产品质量承担责任。

授权期限：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制造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签字人职务：_____

签字人职务：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9. 制造商资格声明

制造商资格声明

1. 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商名称：_____

(2) 总部地址：_____

电话及传真号码：_____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_____

(4) 实收资本：_____

(5) 法定代表人：_____

(6) 制造商在____(地区)的代表姓名和地址（如有的话）：

2. (1) 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_____

生产内容：_____

年生产能力：_____

职工人数：_____

(2) 本制造商不生产，而需从其他制造商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_____

主要零部件：_____

3. 本制造商生产投标货物的经验（包括年限、项目业主、额定能力、商业运营的起始日期等）：

4. 近__年财务状况（____年__月__日到____年__月__日止）

5. 近__年投标货物类似业绩：

（买方名称和地址）、（项目名称和地址）、（货物数量）、（合同签订时间）、（合同价格）、
（履行状况）_____

.....

6. 近__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7. 易损件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_____

供应商：_____

8.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_____

9. 制造商所属的集团公司（如有的话）：_____

10. 其他情况：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证明文件。

制造商名称：_____

签字人名称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字日期：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说明：

1.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1 款规定的材料）作为本节的附件。

10.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网 址		传 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 名		电 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投标货物制造商名称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货物制造商需具有的资质证书				
备注				

说明：1.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1 款规定的材料)作为本表的附件。

2. 如果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对投标货物制造商的资质提出了要求，投标人应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1 款规定的投标货物制造商的材料)作为本表的附件。3. 投标人为代理商或经销商的，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1 款规定同时提供制造商的相关证书。

11. 企业业绩、项目负责人的业绩

业绩资料

企业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序号	标段名称	买方名称	合同价	合同时间	履约情况

项目负责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序号	标段名称	买方名称	合同价	合同时间	履约情况

说明：

1. 业绩资料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和评标办法评审项目的相关要求填写；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 3.5.3 项的要求和评标办法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或评标办法要求投标人提供投标货物业绩的，投标人应按照上表的格式提供投标材料的业绩情况并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和评标办法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2. 技术参数响应表

技术参数响应表

标段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备注

注：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品目号分别填写，逐点应答。

13. 承诺书

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标段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投标过程中，做如下承诺：

- 1、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2、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3、企业没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情形。
- 4、对本工程不转包、违法分包。
- 5、投标文件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 6、我方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证书及证明材料，不存在弄虚作假。若因我公司提供的证书及证明材料为虚假材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我公司承担，并自愿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 7、我方在本工程投标过程中，绝不参与任何恶意投诉，如确因相关单位、人员的行为侵犯了我方的合法利益，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将在我方投诉书上签名，并加盖我方单位公章。
- 8、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并自愿接受相关部门作出的任何处罚。
- 9、我方在此声明：任何未经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且加盖我方单位公章的投诉材料均非由我方发出，且属弄虚作假行为，我方将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14. 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致：淮安兴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水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维护项目（标段名称）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我公司符合以信用承诺替代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情形，现自愿使用信用承诺书作为免缴投标保证金证明，并自行承担相关责任和风险。

如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约定，存在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的，我公司承诺自收到书面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通知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所投项目招标文件约定的投标保证金足额缴纳至招标人指定账户。未按规定足额缴纳的，自愿接受以下处理，且不提出任何异议：

1. 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公示期间，参与市内各类型招投标活动时均以现金方式从我公司基本存款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否则视同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2. 招标人依法提起诉讼的，相关诉讼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律师费、申请费、差旅费等）由我公司承担，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各分中心有权暂缓退付我公司以现金方式缴纳的其他项目保证金，并配合法院执行。

承诺人（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 期：

15. 投标人认为所需的其他材料